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文件

桂理工南分校工〔2018〕9号

关于印发《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 教职工社团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分工会：

现将《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遵照执行。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
工 会 委 员 会
2018年7月12日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促进教职工群众活动的开展，丰富和活跃教职工工业余生活，引导、规范教职工社团组织，推进分校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和谐校园，特制定《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管理办法》。

第二条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是在分校工会指导下，由具有共同爱好的教职工以自愿参加、自愿组织、自我管理为原则并经分校工会审核批准成立的群众组织。

第三条 教职工社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宪法、法律以及校纪校规所允许的范围内，通过开展具有思想性、娱乐性、趣味性的文体活动，促进教职工的交流与沟通，陶冶教职工的情操，增强教职工的体质，服务于教职工的文化需求和身心健康。

第四条 社团以组织会员活动为主，突出群众性和参与性，结合分校实际，适当参加校外交流或竞技活动，以促进交流，提高水平。

第五条 任何社团不得开展以盈利为目的的活动。任何社团不能作为校外组织的分支机构。

第六条 社团一般以单项业余文体活动为组织活动基本内容，同一文体活动项目不重复设置社团。

第二章 社团的成立与撤销

第七条 申请成立社团，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 发起人应为分校在职教职工，一般不少于 3 人，且涵盖 3 个以上单位（部门）；

(二) 社团活动内容符合安全管理有关规定，不对教职工健康和安全生产产生不良影响或存在潜在危险；

(三) 要有名称。名称须体现社团宗旨，一般不使用外国文字或汉语拼音字母及阿拉伯数字组成的名称，尤其不得使用有损国家、学校、分校、社会或者公共利益的名称。名称视情形应冠有“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字样；

(四) 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并有一支稳定的社团骨干队伍；

(五) 有较好的群众活动基础，社团成员中在职教职工 20 人以上且社团成员（不含发起人）构成涵盖 3 个以上单位（部门）；

(六) 有一定的活动经费；

(七) 有明确的社团章程。章程的内容应包括：

1. 社团名称；
2. 社团的性质和宗旨；
3. 社团的组织机构及其产生办法；
4. 社团的活动形式（内容、方式）、组织纪律；
5. 社团的活动范围、活动方式和活动场所；
6. 会员的权利和义务；
7. 经费来源及管理辦法；
8. 章程的修改程序；
9. 社团的终止程序。

第八条 社团成立流程

(一) 由社团发起人向分校工会提出成立申请，填写《桂

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成立申请表》，报送拟参加社团的会员登记表。

（二）经分校工会审核合格后准予筹备成立。社团要起草章程等文件材料，及时召开会员大会，通过社团章程、年度工作计划、选举社团组织机构。

（三）社团负责人向分校工会补充提交社团章程、社团组织机构、社团名册表等材料，经分校工会审核通过后书面批准社团正式成立。

第九条 社团因下列原因之一，分校工会将予以撤销：

- （一）违反宪法、法律和校纪校规；
- （二）半年内未开展任何活动；
- （三）成员人数连续两年不足 20 人；
- （四）社团本身提出要求注销的；
- （五）其他原因应当撤销的。

第十条 参加社团的条件：

（一）须为本校在职教职工和因社团需要而由社团邀请参与的退休教职工；

- （二）遵守宪法、法律和学校的有关规章制度；
- （三）承认社团章程，服从社团领导；
- （四）参加社团活动，履行规定的义务；

（五）填写《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会员登记表》，自愿申请加入社团。

第十一条 社团成员享有的权利：

- （一）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自愿退出社团的权利；
- （二）有权参加社团组织的各项活动；

- (三) 有权监督社团管理及资金使用情况;
- (四) 有权向社团负责人提出建议和意见。

第十二条 社团成员必须履行的义务:

- (一) 执行社团的决议和决定;
- (二) 按时参加社团组织的各项活动;
- (三) 完成社团交给的任务;
- (四) 按章程规定缴纳会费。

第十三条 社团组织机构一般设团长(会长)1名,副团长(副会长)1至3名,秘书长1名,社团干部由社团成员大会选举产生(得赞成票数须超过全体成员半数以上才能当选)。社团组织机构每届任期一般不超过两年。

社团干部应具备下列条件:

- (一) 热心社团工作,具有奉献精神;
- (二) 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与活动能力;
- (三) 有相关方面特长,群众基础好,善于团结广大教职工;
- (四) 认真负责地组织开展社团各项活动。

第三章 社团应遵守的规则

第十四条 积极开展健康、文明、安全、娱乐的文体活动,为教职工自愿参加业余文化生活服务。

第十五条 建立和健全组织机构、管理制度和活动制度,经费有专人管理,收支审批手续完备,账目清楚,每年度向会员公布并在年度注册时向分校工会报告。

第十六条 积极发展会员,吸收更多教职工参加本社团活

动。

第十七条 积极承担分校分配的工作和任务。

第十八条 认真履行登记和年度注册手续。

第四章 社团的管理

第十九条 社团活动实行报告制度，即每半年将活动开展情况向分校工会上报《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活动报表》。

第二十条 社团的考核

每年12月底，分校工会对各社团进行年度考核。各社团要提交以下材料：

- (一) 社团年度总结。
- (二) 社团经费使用情况。

根据考核结果，达到合格要求的予以通过；对未达到合格要求的视具体情况进行整改，或予以撤销。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经费资助挂钩。

社团有下列情况之一考核结果为不合格：

- (一) 违反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
- (二) 非特殊情况，当年成员人数不足20人的；
- (三) 经费管理不善，账目不清，不向成员公布财务收支情况的；
- (四) 没有特殊原因，不履行本办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规定的；
- (五) 其他被视为考核不合格情形的。

第二十一条 社团的注册

(一) 每年3月初,各社团负责人须到分校工会进行注册,未注册的社团视为自动解散。分校工会负责公布已注册社团基本情况。

(二) 社团注册时应填写《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注册表》,并提交以下书面材料:

1. 社团名册表;
2. 新增社团会员登记表。

第二十二条 社团经费的管理

(一) 经费来源

1. 社团的经费来源主要包括:会员缴纳的会费;分校工会资助经费;社会和个人的赞助等;

2. 各社团采用会员制,可以根据本社团的实际情况制定会费标准;

3. 分校工会经费资助包含社团成立时的启动经费和考核合格后资助的年度经费。启动经费资助标准根据社团性质、规模等因素确定;年度资助经费标准根据当时社团的规模、活动效果、影响力和考核结果等因素确定。

(二) 经费管理和使用

1. 社团经费收支应遵守财务制度,符合财务管理要求,专人管理,账目清楚,严禁社团成员滥用、挪用、侵占社团经费。社团经费情况至少每个季度向会员公布一次。

2. 除工会资助外的社团经费由社团根据章程规定自行使用和管理。

3. 工会资助的经费实行资金使用预决算制度。社团必须提前一周向分校工会提交活动的组织方案及经费预算,经批准后

社团活动支出须在分校工会审定的预算额度范围内进行，超出部分由社团自行承担。

（三）经费的报销

1. 工会资助经费

按照《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经费使用报销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2. 社团自筹经费

参照《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工会经费使用报销管理暂行办法》执行，持正规发票或购物凭据、开支票据以及详细物品清单、奖品签领表等在预算额度内根据社团章程相关规定报销，并做好票据归档工作。

第二十三条 社团提出方案并经分校工会和有关部门同意，在校内开展全校性文体比赛活动的，工会可视情况给予一定的专项经费支持。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从公布之日起试行，由分校工会负责解释。

- 附件：
1.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成立申请表
 2.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注册表
 3.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名册表
 4.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会员登记表
 5.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活动报表

附件 1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成立申请表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社团名称 | | | | | |
| 会员人数 | | | 会员构成覆盖单位（部门）数 | | |
| 发起人 基本信息 | 姓名 | | 单位 | | 手机 |
| | 姓名 | | 单位 | | 手机 |
| | 姓名 | | 单位 | | 手机 |
| 筹备负责 人基本 情况 | 姓 名 | | | 出生年月 | |
| | 性 别 | | | 单 位 | |
| | 政治面貌 | | | 联系方式 | 手机： QQ： |
| 工作计划 | （可另附页） | | | | |
| 经费 来源 | | | | | |
| 发起人 签 字 | | | 分校工会意见 |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1.此表各项资料应真实、完整填写。

2.此表一式两份，一份由社团留存，一份由分校工会存档备案。

附件 2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注册表

注册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社团名称 | | | | |
| 会员情况 | 目前会员人数 | | | |
| | 会员变动情况 | | | |
| 负责人 基本情况 | 姓 名 | | 出生年月 | |
| | 性 别 | | 单 位 | |
| | 政治面貌 | | 联系方式 | 手机： |
| | | | | 办公电话： |
| 本年度工 作计划(含 品牌活动 策划方案) | (可另附页) | | | |
| 社团 负责人 签字 | 负责人： 年 月 日 | | 分校 工会 意见 |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

- 1.此表各项资料应真实、完整填写。
- 2.此表一式两份，一份由社团留存，一份由分校工会存档备案。

附件 4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会员登记表

社团名称：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日期 | |
| 民 族 | | 所在分工会 | | | |
| 联系电话、QQ 号码 | | | | | |
| 个 人 入 会 申 请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 | |
| 社 团 审 批 意 见 | <p>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 | |
| 备 注 | | | | | |

附件 5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教职工社团活动报表

社团名称：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 上报 事项 | 活 动 时 间 | | | | |
|----------|---------|--|--|--|--|
| | | | | | |
| 活动内容 | | | | | |
| 活动地点 | | | | | |
| 参与 人数 | | | | | |
| 经费 开销 | | | | | |
| 宣传 报道 | | | | | |
| 其他 | | | | | |

负责人签名：

注：此表每半年一次上报分校工会，表格不够可自行添加。